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5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选举监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离职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宋建邦先生的辞职报告，宋建邦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宋建邦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监事会对宋建邦先生在任职期间对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公告披露日，宋建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选举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玉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5日

附件：王玉燕先生简历

196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经济专业大专学历。1982年12月至2003年3月，历任新乡市丝绸总厂会计、财务处副处长、处长、销售经理、副厂长；2003年4月至2005年2月；任公司子公司新乡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子公司新乡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3月至今，历任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对外联络总监兼公共关系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23年12月，任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王玉燕先生通过新乡市高新区大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26%。王玉燕先生与上市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